

# 长沙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挥部文件

长病防指〔2022〕20号

## 长沙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挥部 关于做好疫情期间清明祭扫工作的通知

长沙高新区、各区县（市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全国、全省和全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，统筹做好清明节期间疫情防控和群众祭扫工作，各区县（市）、各有关单位要认真做好疫情期间清明祭扫相关工作，各公墓单位要在毫不放松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，向市民有序开放清明祭扫服务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实行预约祭扫。**全市各公墓单位实行按日分时段预约祭扫，市民入园祭扫必须提前通过“云上清明”微信公众号和预约电话进行预约，没有预约的不安排入园祭扫。

**二、采取限流措施。**各公墓单位根据自身容量合理设定每日各时段入园人数上限，原则上不超过往年同期流量的1/4，祭扫时间不超过1小时。提倡市民错峰祭扫，尽量取消实地祭扫，避

开清明期间人流车流高峰，减少人员流动，不扎堆、不聚集。各单位停止接待集体祭扫活动。禁止组织宗族集体共祭。

**三、严格防疫措施。**市民入园祭扫应当配合使用场所码、测量体温、佩戴口罩和保持一米距离排队。所有入园祭扫人员均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禁止红码、黄码、未佩戴口罩、体温异常、未预约和未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人员进入园区。各公墓单位应将红码人员信息及时告知属地疫情防控部门；劝导黄码人员主动向所在地社区（村）报告。

**四、做好场所防疫。**各公墓单位要做好场所防疫消杀工作，做好员工的核酸检测、疫苗接种和健康监测等防护防控措施。强化疫情防控知识普及，在祭扫场所入口处，通过海报、电子屏和宣传栏等方式积极宣传疫情防控和禁燃限放等政策。

**五、倡导文明祭扫。**提倡通过植树绿化、敬献鲜花、经典诵读、家庭追思、写心灵家书、立逝者传记等新型祭祀方式来缅怀逝者。各公墓单位要积极开发推广网上祭扫、代客祭扫等便民服务，引导市民通过“云上清明”微信公众号和网络祭祀平台进行线上祭扫。禁止携带烟花爆竹、纸钱冥器进入墓葬区域。禁止在道路、社区、野外等公共场所摆放和焚烧祭祀用品。

**六、压实四方责任。**各区县（市）政府应对清明相关工作进行专项调度。民政部门要组织开展祭扫安全专项检查，压实殡葬服务机构主体责任。各乡镇（街道）负责做好辖区内农村公益性公墓、历史埋葬点的祭扫服务及管控和森林防灭火工作；对清明

期间新建、翻修坟墓的行为保持警惕，杜绝出现私建硬化大墓、活人墓等违法违规行爲。交警部门要加强祭扫场地周边的交通疏导。公安部门要安排民警维持现场秩序。城管执法部门要及时处置占道经营、非法焚烧等影响市容环境卫生的行爲。各区县(市)疫情防控部门在接到红码报告时要积极响应，主动跟踪流向。祭扫人员应当自觉配合落实防疫和祭扫相关要求，加强自我防护。

长沙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挥部

2022年3月23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长沙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23 日印发

---